##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采**

**购**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ZJDT-F-25005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东腾利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

2025年2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_Toc272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678)

[一、前附表 6](#_Toc4885)

[二、采购文件 7](#_Toc4902)

[三、投标文件 9](#_Toc1461)

[四、开标评标 12](#_Toc27317)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6](#_Toc175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_Toc3442)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8](#_Toc29517)

[二、商务要求 19](#_Toc29878)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20](#_Toc14268)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3](#_Toc144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4](#_Toc15148)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44](#_Toc16291)

[一、供应商询问 44](#_Toc31383)

[二、供应商质疑 44](#_Toc25373)

[三、供应商投诉 45](#_Toc17941)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3月03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DT-F-25005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544000

最高限价（元）：544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44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无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3月03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牵头人须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3月03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递交，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03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现场开标地点：绍兴市人民东路1187号伟丰文化产业园藏品楼3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采购文件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3.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补充事项”。（重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本级）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500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裘伟军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057579199

质疑联系人：张清

质疑联系方式：0575-891926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东腾利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人民东路1187号伟丰文化产业园藏品楼304室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冯莹洁、茹丽萍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57590582

质疑联系人：陈国琴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13737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人民东路1187号

传真：/

联系人：张哲钦

监督投诉电话：0575-8826600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采购公告补充事项**

1. **采购组织类型： 分散采购**
2. **采购类别： 服务**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注意事项：**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请投标供应商务必认真学习网上相关培训课程。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详见<http://www.sxyc.gov.cn/art/2019/9/11/art_1559761_38044415.html> 《关于做好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的通知》。

4、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

5、CA申领需要时间，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和绑定。

6、获取采购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说明。

**7、需登陆政采云平台后在交易系统内获取采购文件，只网站下载不视为获取。**

**8、预留充足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建议提前一天，供应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前处于加密状态）。**

**六、采购公告及更正公告发布网址：**http://zfcg.czt.zj.gov.cn/和http://www.sxyc.gov.cn/公共资源交易板块。更正公告请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或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更正公告页面或越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采购公告页面中下载。

**七、供应商入驻**（无需提交纸质资料现场审核）：

参与绍兴市越城区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入驻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接受采购机构的诚信管理和评价，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入驻申请，按规定审核后，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越城区内企业入驻咨询电话：0575-89116928；非越城区内企业入驻详询当地集中采购机构；浙江省外企业入驻咨询电话：400-881-7190**

**供应商入驻操作指南：**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w3Cd3GwBFdiHxlNd-BRD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3 | **是否提供样品：** 否 |
| 4 | **是否演示：** 否 |
| 5 |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否 |
| 6 | **投标文件份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鉴于本次采购为电子交易，本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等均只需提供相应扫描件或图片，不作纸质资料核验，如有前后不一致，以此为准。** |
| 7 | **履约保证金及缴退时间：** 无  **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分包与转包**：本项目 不允许 分包， 不允许 转包。 |
| 9 | **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部分）所属行业：**   |  |  | | --- | --- | | **采购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10 | **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以中标通知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按下列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中标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2）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  公司名称：浙江东腾利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广场支行  账 号：19545201040012508  （3）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4）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

##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效力**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签订及履约、付款等全过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人对本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投诉，否则即被视为认可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2、名词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分散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社会中介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与采购人的采购代理合同约定行使采购活动组织等事宜。

2.2“**采购机构**”：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投标人**”指已经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指未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6 “**授权代表**”即“**投标人代表**”，指受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质疑投诉、合同签订等整个采购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人。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经营者等同于法定代表人。

2.7“**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采购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前标注“★”符号。

2.8“**投标人公章**”指投标人法定名称章（或其电子签章）。

2.9“**投标有效期**”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一个适当时间，投标有效期内需完成开评标以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事宜。

**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3.1采购国产**

**除采购文件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集中采购目录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品应当提供本国生产的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投标。

**3.2扶持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部分（详见前附表）必须为中小企业承接；以分包方式参与的，投标供应商和分包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部分均需为中小企业承接。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的，联合体各方所提供服务部分均为中小企业承接，则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包括中小微企业。

**3.3节能环保政策**

**本次采购的货物中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供应商须提供获得节能产品认证的货物。**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

**3.4优先采购创新产品**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变更的，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需要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将会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共资源交易采购公告版块（http://www.sxyc.gov.cn）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也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

4.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过上述途径通知投标人。

**5、参考品牌**

本采购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人也可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货币单位**

1.1投标文件以及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专业术语和外文证明材料除外。

1.2投标文件以人民币元报价或以下浮率（优惠率）报价，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投标声明函；

2.1.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2.1.3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2.1.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需经营者参与投标，不得授权）；

2.1.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2.1.6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2.1.6.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1.6.2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2.1.7中小企业声明函；

2.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注：“资格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2.1.5-2.1.6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无需提供纸质资格审查资料。**

**2.2“商务和技术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2.1项目明细清单；

2.2.2技术响应表（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缘由。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3商务响应表（需对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服务期限等商务要求进行逐一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

2.2.4项目实施方案；

2.2.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2.2.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2.2.7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采购清单中有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必须填写相关对应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节能产品）（附证明材料）。

2.2.8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

**2.2.9按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重要）；**

2.2.10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投标人简介等，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可对上述内容的格式和内容进行调整，以使“商务和技术文件”内容更加完备。供应商自有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标项内另有规定的除外），加盖供应商CA签章。无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核验。**

**2.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3.1开标一览表；

2.3.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报价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的要求制作，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中除联合体协议外，所有盖章、签字部分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和签字。**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3.1电子投标文件，按“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utm=a0017.1b5152f3.cl12.1.6a74a560d9dd11e9943b71555d71591e）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上传，未按“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将无法上传和解密。**

**3.2投标文件须为PDF格式文档。**

**3.3投标文件需做好“标书关联”（即设置关联点），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作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4投标人需在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便在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加密投标文件。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失败后发送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

**3.5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处由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签署（盖章）。**

**友情提醒：在生成加密电子标书过程中，花费时间较长，预计需要10-20分钟时间，请供应商耐心等待，不要关闭电子交易客户端。**

**4．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替换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充和修改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最终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不接受其他途径的补充和修改。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5.2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开评标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需与投标人书面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6.投标文件的保密**

6.1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前处于保密状态。

6.2解密成功后，“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自处于数据隔离状态，各部分信息只有在相关环节评审时可见，不受解密影响。

## 四、开标评标

**1．开标出席**

**1.1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需准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参加开标，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无法在线询标等。**

**1.2投标供应商自主选择是否出席现场开标会议，但除电子交易技术指导外，现场不接受任何与投标有关的资料。**

**2．开标大会程序**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2.2宣读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供应商名单。

2.3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视情）。

2.4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手机号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系统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的，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上传备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并解密。

**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的需为同一把CA。解密时间截止后仍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放弃投标。**

2.5采购机构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发布资格审查结果。

2.6评审委员会对“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发布评审结果。

注：评审期间的询标、澄清都将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

2.7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计算价格分。

2.8汇总技术商务分、价格分，根据总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公布评审结果。

**3.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3.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及协助处理质疑投诉。参与本项目进口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评审工作。

3.2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预算金额在1000万及以上的，成员人数为七人及以上单数。

3.3采购人代表不担任评审组长。

3.4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由于专家库无相应专业专家或技术复杂等原因允许采购人自行组建或推荐抽取评审专家，相关操作规则需符合法律规定。

**4.评审**

4.1评审程序：

4.1.1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中小企业资格认定详见“二、采购文件”中“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4.1.2“商务和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审查范围包括实质性响应条款、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投标条款、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以及评审委员会认为的对采购文件构成重大偏差的内容。

4.1.3商务技术评分：对“商务和技术文件”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4.1.4“报价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审查范围包括报价有效性、准确性等。

4.1.5报价评分：根据评审价格和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价格分。

4.2评审委员会不负责解释投标人的得分高低和失分情况。

4.3评审委员会不得依据投标文件（包括样品、演示）以外的资料评分。

4.4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在政采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中完成。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主动澄清。**

4.5评审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5.报价修正规则**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双方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6.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单一来源采购除外）；**

**6.3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6.4《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不实信息的；**

**6.5投标文件制作出现如下情况：**

6.5.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资格文件”的；

6.5.2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6.5.3“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6.5.4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6.5.5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6.5.6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5.7在《开标一览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的。

6.6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项目不符或内容严重不全的；

6.7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6.8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9供应商的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但未能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或具体原因未被评审委员会认可的；

6.10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包括单价限价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类限价）的；

6.11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或备份响应文件无法读取的；

6.12评审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6.13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6.1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6.14.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书；

6.14.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6.14.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项目实施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6.14.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6.14.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15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6.1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1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6.1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1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1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15.6法律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6.16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6.17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6.18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强制执行的政策性规定的；

6.19未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

6.20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7.定标**

7.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7.2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认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与采购公告发布网址一致。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8.中标通知书的申领**

8.1本项目采用的**电子版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中登陆后领取（社会中介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另行规定）。

8.2中标通知书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发出。

8.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不妨碍相关质疑投诉的提出和处置，中标结果在法定情形内允许改变。在处理完针对中标结果的质疑或投诉前，原则上不签订采购合同。**

**9、中止电子交易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后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9.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完成采购活动的；

9.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9.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应当重新采购。

##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采购人和中标人需在投标有效期内签订采购合同。投标有效期允许延长，但需征得中标人同意。

**2．履约保证金：无**

**3．合同备案**

**3.1中标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4.履约验收**

4.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4.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4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4.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履约检查**

采购机构将联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服务不达标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或有违采购合同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项目内容:**

①、2025年弱电系统及三级专网网络安全运维项目（其中大楼审判用房机房系统于2016年招标实施，审判用房智能化系统于2015年招标实施；各系统的运行风险需各潜在投标商自行评估），包括设备主材以及其他辅助设备材料等，设备型号、数量，详见维护设备清单。

②提供一年的网络安全服务工作。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服务范围、要求:**

**2.1人员及专业系统保障**

需派驻常驻工程师两名专职负责我院智能化系统的日常维护和设备保养。工程师须具有十年以上智能化、弱电系统施工或维护实际经验。派驻工程师需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到岗，六个月内不得更换，更换前需征得业主方同意。

工作内容如下：1、派驻常驻工程师一名专职负责承担日常的巡检、保养、测试、设备参数/策略配置及常见故障排除等工作。日常工作任务由采购单位安排（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单位所有信息化系统日常维护，如协作完成系统维护，电脑日常维护，演示文档制作等日常辅助性工作），采购单位定时对派驻工程师实施考核，考核不合格的，采购方有权向中标方提出更换常驻工程师。在服务周期内，中标方如需提出更换常驻工程师的，最多一次。常驻工程师入驻与更换需得到采购方的认可。

2、派驻常驻工程师一名专职负责我院本部及外派庭（鉴湖、镜湖、袍江、皋埠、沥海）的计算机、打印设备、国产操作系统、审判系统等计算机硬件类的日常维护和设备保养工作，负责全区共享法庭的维护工作。服务方自行负责交通费用。要求的具有十年以上计算机维护实际经验。

其他日常维护工程师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单位所有信息化系统日常维护，如协作完成系统维护，电脑日常维护，演示文档制作等日常辅助性工作。

中标方需另行确定一名资深工程师作为项目支撑工程师，须具有十年以上信息化集成或智能化工作经验，熟知各大信息系统相关知识,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每月到现场巡查并监督常驻工程师日常工作，查看相关日志记录，在常驻工程师和其他日常工程师不能解决问题时4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常驻工程师和资深支撑工程师需和投标时一致，更换需采购方认可，否则采购方有权不签订合同或者终止合同的履行。

中标方应给驻场人员配备履行合同职责所需的日常工作设备。

**2.2定期预防性检查维护、保养**

制定详细的巡检计划，按计划巡检，院内机房系统、UPS系统、监控系统、一卡通系统等重要系统每半月至少一次常规巡查，发现和纠正可能出现的软、硬件问题，从而在最大程度上为设备的连续稳定运行提供了保证。巡检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检测运行诊断；检查主要设备运行和外围设备运行情况；检查所有连接接口，电源稳定性等可能容易导致设备出现故障的敏感电器原件；解决和分析设备日常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制作巡检报告。

**2.3系统软硬件故障响应服务**

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常驻工程师立即赶至现场，进行故障排除工作，直到恢复正常运行为止。具体要求：

设备系统出现警告，不影响系统运行；7\*24小时电话咨询，院内10分钟到达现场，一个工作日内排除故障；

出现部分设备故障，系统正常运行；7\*24小时电话咨询，院内10分钟内到达现场,两个工作日内实现设备正常运行，如不能现场及时修复则必须提供同档次备用设备保证运行；

设备系统崩溃，7\*24小时电话咨询，中标公司应指派资深工程师4小时内到达现场，首先提供同档次备用设备保证系统恢复运行，损坏设备则另行七个工作日内修复。

上述设备15日内不能修复的或一个维保期内同一设备维修超过3次或因同一问题维修超过2次的，需提供全新同/高档次性能设备，予以更换。

**2.4维护服务费用**

核心网络部分、精密空调、UPS系统由中标公司承担所有设备修理项目的所有费用及原厂服务；

**2.5活动保障**

重大活动期间提供全程网络保障服务（不限常驻工程师）。

**2.6技术档案**

建立系统的技术档案（包括平时的维保计划、记录等资料）。

**2.7其他要求**

**2.7.1.技术服务**

**2.7.1.1设备系统定期测试维护服务**

为了预防设备系统出现故障,中标方技术人员至少每季度应对系统进行全面彻底的检测并测试,确认设备系统运行状态,检查系统错误日记,排除潜在隐患,以确保该设备系统保持正常稳定的运行。检查内容主要包括：

硬件运行情况、软件运行情况、各功能的运行参数是否正常

另外，中标方资深工程师应经常主动与本院相关管理部门及管理人员联系，及时了解系统的运行情况，解决发现的问题，防患意外事件的发生。

**2.7.1.2设备系统运行维护人员技术培训服务**

服务周期内，至少组织一次专业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和方式需得到采购方认可。

**2.7.1.3技术支持服务**

技术支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场地及设备服务（如迁移、改造、升级、重装等）；各种参数、数据备份与恢复服务、业务恢复服务；系统软件改版升级服务；整体系统改造、更新、维护服务。

**2.7.1.4技术咨询服务**

中标方为本院提供全年每天24小时，每周七天的技术专家电话咨询。提供系统产品或技术方面的咨询服务。根据本院要求，帮助解决实际应用问题，并负责解释造成这种问题的主要原因及如何避免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中标方将提供专用售后服务电话，责任工程师的手机、电子邮件地址等通讯方式，确保7\*24小时内随时可以联系到责任人。

**2.7.1.5技术服务流程**

中标方维护中心作为本院提供技术支撑的专职部门，应为本院提供在维护合同中指定的维护服务：

一级服务：负责处理采购方24小时内的所有技术问题。

二级服务：常驻责任工程师不能解决的疑难问题。如果问题不能解决，应立即上报，由资深工程协助处理。如果问题仍然无法解决，则由厂家处理直至故障处理完毕。

**2.7.2．质量保证**

2.7.2.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有采购方和中标方对现有系统进行现场踏勘，阅看有关图纸及工程竣工资料，并依次制定详细可行的维保计划，计划有采购方确认后实施，日常维保须按计划实行，双方可按实际情况修订计划；

2.7.2.2每次系统整体巡检前需向本院提交技术服务内容清单，交用户确认；

2.7.2.3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服务记录均提交本院签字确认；

2.7.2.4服务完毕，必须就本次服务内容完成情况交本院签字确认；

2.7.2.5设备离院送修时需填写申请书，经采购方签字同意后方可送修，并随时告知维修进度和故障情况，维修情况记入日志；

2.7.2.6中标方应随时和采购方保持联系，以便及时发现和解决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采购方对常驻工程师的评价应作为中标方对常驻工程师考核的主要依据；

2.7.2.7中标方要设立专门电话，采购方随时可以就技术服务工程师的服务质量向承包方进行投诉。

**2.7.3．网络安全服务**

**2.7.3.1服务内容**

越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安全服务，具体包括：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交付成果 |
| 1 | 应急演练服务 | 1 | 次 | 《应急演练报告》 |
| 2 | 安全巡检服务 | 4 | 次 | 《安全巡检报告》 |
| 3 | 漏洞评估，基线检查服务 | 4 | 次 | 《漏洞评估报告》 《基线检查报告》 |
| 4 | 渗透测试服务 | 1 | 次 | 《渗透测试报告》 《安全加固报告》 |
| 5 | 安全意识培训服务 | 1 | 次 | 《安全意识培训课件》 |
| 6 | 重要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 4 | 次 | 《重保工作总结报告》 |
| 7 | 应急响应服务 | 1 | 次 | 《应急响应处置报告》 |
| 8 |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 1 | 12月底 | 《运维报告》 |

**2.7.3.2具体要求**

中标人根据国家《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文件精神和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信息安全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提供服务。具体实施要求如下：

**2.7.3.2.1应急演练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描述:** 应急演练服务围绕网络安全攻击场景，结合越城人民法院风险控制策略，制定或完善风险控制应急预案体系;以应急预案为基础，制定应急演练方案，通过应急预案和演练方案的培训，使得组织及人员明确其在演练过程中的职责范围、接口关系，明确应急处置的操作规范和操作程序。在演练的实施过程中，提供模拟网络攻击，协助单位、实施应急响应工作，包括预警与评估、应急响应预案启动和应急处置工作。在应急演练结束后，对演练过程进行分析和回顾，协助工控环境机构撰写应急演练情况总结报告，并开展应急演练工作的审核，以确定改进目标和改进的具体工作内容。演练总结报告、演练审核结果作为策划阶段各项工作的改进要素，持续完善应急体系。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演练 |  |
| 3 | **服务范围：**越城区人民法院 |  |
| 4 | **服务频率：**1次 |  |
| 5 | **服务输出:**《应急演练方案》、《应急演练过程纪录》、《应急演练总结报告》 |  |

**2.7.3.2.2安全巡检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巡检内容:**  通过人工现场巡查方式对全网重要信息系统(业务系统、安全系统、网络系统)的运行状态、安全策略以及日志等风险进行识别、分析和定位，提出可行性修复建议，协助现场处置。安全巡检服务作为一种预防式的服务，可以提前发现问题，降低安全事故的发生几率，提高法院IT信息化环境的安全水平。  运行检查:对软硬件系统的运行状态进行检查，发现安全隐患，提供巡检报告，提供修复建议，协助用户恢复。  策略检查:针对法院现有系统的安全策略和事件日志进行检查，对检查结果进行深入分析，提供优化建议，协助用户提升安全策略的有效性。  日志检查: 对重要信息系统的日志进行细致的分析，识别异常行为、潜在威胁和攻击模式。通过日志检查，可以发现潜在的安全漏洞和违规行为，为安全事件的调查和处置提供有力支持。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巡检 |  |
| 3 | **服务对象：**重要信息系统 |  |
| 4 | **服务频率：**4次 |  |
| 5 | **服务输出:**《安全巡检报告》 |  |

**2.7.3.2.3漏洞评估，基线检查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内容：**  1、安全漏洞检测：如操作系统、中间件、B/S业务系统、数据库等漏洞。  2、业务逻辑漏洞检测：如后台登录处存在逻辑错误，登陆时没有错误次数限制用户登录，并且没有判断验证码过期，导致验证码可以重复使用，可被爆破用户名密码或撞库。  3、Webshell检测：如网页后门程序、线程插入后门程序、扩展后门程序。  4、安全基线核查：如端口策略、账户策略、系统策略、应用策略以及中间件策略缺陷核查。  5、弱口令核查：密码字典爆破测试。  6、APP客户端检测: 对功能调用、系统组件、接口、漏洞等安全风险进行综合评估。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 |  |
| **3** | **服务周期：**4次 |  |
| **4** | **服务输出:**《漏洞扫描报告》、《基线检查报告》 |  |

**2.7.3.2.4渗透测试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内容:**  尝试验证每一个漏洞的真实威胁，同时帮助用户真正理解漏洞的成因，做到自主可控可防，测试完成后，提出专业修复建议，协助解决安全问题。  渗透测试主要内容如下：  **Windows 系列操作系统渗透测试包括：**  1) 端口扫描；2) NetBIOS name service 测试；3) RFC 漏洞攻击；4) SMB 漏洞攻击；5) Windows DNS 测试；6) Snmp 漏洞测试；7) 活动目录测试；8) Sql Server 弱口令测试；9) 系统弱口令测试；10) 终端服务弱口令测试；11) IIS 权限及溢出测试；12) Exchange server 漏洞测试；13) ftp 弱口令测试。  **\*nix 系列主机操作系统渗透**  SOLARIS、AIX、LINUX、SCO、SGI 等操作系统渗透测试包括:  1) 端口扫描；2) ssh 弱口令测试；3) telnet 弱口令测试；4) Ftp 弱口令测试；5) Samba 弱口令测试；6) RPc 枚举和漏洞测试；7) NFS 漏洞测试；8) Snmp 漏洞测试；9) DNS 漏洞测试；10) rlogin,rsh 漏洞测试。  **数据库系统的测试**  对 MS-SQL、ORACLE、MYSQL、DB2 等数据库应用系统进行渗透测试。  1) 默认账号及弱口令攻击；2) 存储过程漏洞攻击；3) 数据库运行权限探测；4) 提权漏洞攻击；5) 低版本溢出漏洞攻击。  **WEB应用系统渗透**  对渗透目标提供的各种应用，如 JSP、PHP 等组成的 WEB 应用进行渗透测试。  1）检查应用系统架构、防止用户绕过系统直接修改数据库；2）检查身份认证模块，防止非法用户绕过身份认证；3）检查数据库接口模块，防止用户获取系统权限；4）检查文件接口模块，防止用户获取系统文件；5） 检查其他安全威胁。  **网络设备渗透**  对各种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设备进行渗透测试。  1) tftp 获取配置攻击；2) 管理界面默认账号密码；3) snmp 读写权限攻击；4) telnet,ssh 默认账号弱口令攻击；5) 低版本溢出漏洞攻击。  2）渗透工具制造商具有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风险评估（一级）（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渗透工具支持自我保护能力，能够有在进行渗透检测时免受攻击（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口令猜解**  口令猜测也是一种出现概率很高的风险，几乎不需要任何攻击工具，利用一个简单的暴力攻击程序和一个比较完善的字典，就可以猜测口令。  对一个系统账号的猜测通常包括两个方面：首先是对用户名的猜测，其次是对密码的猜测。  **其他方面渗透**  除了上述的测试手段外，还有一些可能会在渗透测试过程中使用的技术。  1) 社会工程学；2) 客户端攻击；3) 拒绝服务攻击；4) 中间人攻击。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或远程，每次1个业务系统 |  |
| 3 | **服务周期：**1次 |  |
| 4 | **服务输出:**《渗透测试报告》 |  |

**2.7.3.2.5安全意识培训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内容:**  1、意识评估:通过题目测试、安全调查问卷、员工回答等方式检查政企员工的安全意识短板，制定培训策略，输出针对性培训计划。  2、现场培训:安全讲师为员工进行网络安全意识培训，通过课堂演示、案例剖析、攻防模拟演练等多个维度的授课方式，将安全意识有效的传递给员工。  3、培训考核:培训结束后，通过考试对政企员工安全意识测评，根据测评结果分析培训掌握效果。  4、安全宣传:根据员工意识考核结果，为法院制定《安全意识宣传册》，宣传册海报等，加强员工安全知识。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培训时常1小时左右。 |  |
| 3 | **服务次数：**1次 |  |

**2.7.3.2.6重要时期安全保障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描述:**  通过人工驻场的方式在国家护网，高法护网，绍兴护网等期间为法院提供威胁实时监控，日志分析、事件处理及加固等工作，实时处理信息系统中存在的安全问题，最大限度降低组织信息系统的安全风险。 |  |
| 2 | **服务内容:**  1、安全评估:通过安全扫描工具定期对信息系统进行漏洞扫描和配置检查;为法院内部的相应迎检及对内/外检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针对安全漏洞事件、安全检查事件、网络攻击事件、安全检查工作结果，收集加固方法及验证方法，协助相关供应商运维人员进行漏洞修复;  2、安全防护:持续关注网络、系统运行情况，一旦发生安全事件，及时分析安全系统及设备的事件日志，配合甲方进行事件的追踪定位。定期通过对项目范围内所有安全系统及设备的报警日志进行分析，梳理客户近一月的信息安全情势、安全状况，提出改进建议。  3、安全预警:及时准确的通报以国内外权威漏洞发布公开站点为主要数据源的安全漏洞信息(如CVE、NVD、Bugtraq、CERT 等);以“周”为单位，生成漏洞通报报告，漏洞信息包括 CVE 编号、Bugtrag 编号、漏洞名称、漏洞描述、漏洞类型、受影响的系统或软件、危险等级、发布时间、修复方式等。  ▲4、重保期间提供高级威胁阻断工具，能够识别网络中的应用并进行安全检测（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重保期间提供高级威胁阻断工具，工具支持Cookie攻击防护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Cookie被篡改（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安全响应:在发现或发生安全事件后配合相关汇报跟踪、处置、总结汇报、记录工作。 |  |
| 3 |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远程服务 |  |
| 4 | **服务次数：**4次 |  |

**2.7.3.2.7应急响应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服务内容:  在法院发生确切的安全事件时，应急响应实施人员及时采取行动限制事件扩散和影响的范围，排除系统安全风险并协助追查事件来源、提出解决方案、协助后续处置。应急响应大致内容包括:  1、突发网络安全设备通信异常;  2、病毒攻击分析、溯源和响应;  3、安全系统升级或网络割接人员保障;  4、网络安全事件相关的其他工作事物。  5、系统地响应安全事件，采取适当的步骤减少安全事件造成的负面影响;  6、迅速有效地从安全事件中恢复过来，并将信息丢失和被盗以及服务被破坏的程度降到最低;  ▲7、应急响应工具具备应急恢复功能，防止在在发生安全事件时或误删除时对重要文件进行恢复，包括恢复引导扇区和主引导记录（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应急响应工具具备对发现的病毒能够有效清除，对于病毒的检测率和清除率达到99%以上，误报率小于0.1%（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应急响应工具支持通过内网主动探测，有效识别用户内网终端即未安装客户端。  10、利用从安全事件处理过程中获得的信息做好更充分的准备，以处理未来的安全事件并对系统和数据进行更强的保护;  11、建立安全事件响应机制协同建立有效的防御政策来抵制信息安全威胁;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 |  |
| 3 | **响应要求：**一年内不限次数，7\*24小时按需响应，1小时内抵达客户现场处置；3小时内控制风险、事件。(投标人需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  |

**2.7.3.2.8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参数要求** | **备注** |
| 1 | **工作内容:**   1. 针对法院的专网，政务网，以及接入专线等信息化设备常态化运营管理，若出现网络断网等情况，进行排查并处置尽快恢复系统正常运作。   2、中标人整理好工作台账，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浙江法院网络安全考核评分办法》，对安全部分进行评分，评分需达95分以上。 |  |
| 2 | **服务方式：**现场或远程 |  |
| 3 | **服务对象：**重要信息系统 |  |
| 4 | **服务周期：**2025年12月止 |  |

**3.设备移交清单**

1. **越城区人民法院审判用房机房系统及智能化系统维保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越城区人民法院审判用房机房系统及智能化系统维保清单** | | | | | | |
| **序号** | | **名称型号和规格** |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机房系统维保清单** | | | | | | |
| **计算机网络系统**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内网部分** | | |  |  |  |  |
| 1 | 核心路由器 | | H3C / RT-MSR566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核心交换机 | | H3C / LSQZ17506EX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防火墙 | | 华三 / NS-SecPath F103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系统安全加固平台 | | 杰德 / JD-JGPT3600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5 | 系统安全加固平台扩容 | | 杰德 / JD-JGPT3600-LIC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6 | 堡垒主机 | | 杰德 / JD-BLZJ100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集中监控和审计系统 | | 安恒 / DAS-LOG-20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漏洞扫描系统 | | 安恒 / DAS-RAS-HC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数据库审计系统 | | 安恒 / DAS-A30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核心交换机 | | H3C / LS-7506E-S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1 | 无线AP控制器 | | H3C / EWP-WX3510H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12 | 防火墙 | | 华三 / NS-SecPath F103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3 | 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 | 华三 / NS-ACG1000-M+LIS-1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4 | WEB防火墙 | | 安恒 / WAF-200AG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5 | 法务综合管理平台 | | 华三 / UIS-R390X-G2-8SFF-C-A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16 | UPS电源系统 | | 科士达 / YMK3320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17 | 电池 | | 科士达 / 6-FML-100/100AH | 节 | 240 | 维保一年 |
| 18 | 精密空调 | | 科士达 / MT035DACCAOBT | 套 | 3 | 维保一年 |
| 三、三楼网络机房机柜系统 | | |  |  |  |  |
| 1 | SR系列机柜 | | 科士达 / SR61242B | 台 | 10 | 维保一年 |
| 2 | 折叠梯子 | | 国产 / 定制 | 把 | 2 | 维保一年 |
| **九、信息发布系统** | | |  |  |  |  |
| 1 | 信息发布播放端软件 | | 星网锐捷 / BS3 | 套 | 32 | 维保一年 |
| 2 | 22寸壁挂一体机 | | 星网锐捷 / DPS2221 | 台 | 32 | 维保一年 |
| **十、刷卡器** | | |  |  |  |  |
| 1 | IC读卡器 | | 海康 / DS-K1T200MF | 台 | 35 | 维保一年 |
| **十二、车辆管理系统** | | |  |  |  |  |
| 1 | 自动挡车器 | | 海康/DS-TMG400-HR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2 | 出入口补光抓拍单元 | | 海康/DS-TCG225 | 个 | 2 | 维保一年 |
| 3 | 管理终端 | | 海康/ DS-TPE10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光纤收发器 | | 百兆 | 对 | 1 | 维保一年 |
| 5 | 车检器 | | 海康/LD-2202-R | 个 | 3 | 维保一年 |
| **十三、全彩室外电子屏** | | |  |  |  |  |
| 1 | 户外P10LED 显示屏 | | 强力巨彩 / P10，3.648\*1.368 | ㎡ | 13.824 | 维保一年，需要更换全部显示屏电源 |
| 2 | 发送卡 | | 强力巨彩 / 配套 | 张 | 1 | 维保一年 |
| 3 | 接收卡 | | 强力巨彩 / 配套 | 张 | 15 | 维保一年 |
| 4 | 控制系统 | | 强力巨彩 / 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5 | 全防水箱体 | | 国产 / 定制 | ㎡ | 15.6 | 维保一年 |
| 6 | 框架结构+铝板包边 | | 国产 / 定制 | ㎡ | 17.2 | 维保一年 |
| **数字审委会**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数字审委会云平台 | | 环玛 / HM-11503-15C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审委会审议主机 | | 环玛 / HM-9304-S1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数字媒体共享分配软件 | | 环玛 / v1.0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4 | 高清云台摄像机 | | 环玛 / HM-2700-13CS4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5 | 超级本（手写触控） | | 宏碁 / R7 | 套 | 20 | 维保一年 |
| 7 | 书记员电脑 | | 联想 / 700-17ISK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嵌入式会议话筒 | | 环玛 / HM-3100-11 | 只 | 20 | 维保一年 |
| 9 | 电源时序器 | | 环玛 / HM-130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审委会环境信息显示系统 | | 环玛 / HM-7200-S2/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1 | 无线触摸数控屏 | | 苹果 / ipad air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12 | 集中网络控制程序 | | 环玛 / v1.0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13 | 串口服务器 | | CanHigher / NC616-8M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4 | 数字混音器 | | 环玛 / HM-3310-05 | 台 | 3 | 维保一年 |
| 15 | 调音台 | | 雅马哈 / MG10XU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6 | 音频效果处理器 | | 环玛 / HM-3440-0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7 | 功放 | | 雅马哈 / P2500S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8 | 音箱 | | 雅马哈 / AW294 | 对 | 2 | 维保一年 |
| 19 | 大屏幕电视 | | 海信 / LT100K6900A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0 | 网络多媒体交互网关 | | 环玛 / HM-5301-G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1 | 桌面式7寸电子桌牌 | | （威数） / WM-R7 | 台 | 21 | 维保一年 |
| 22 | 全数字电子桌牌控制主机+POE供电拓展主机 | | （威数） / WM-R7-CP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3 | 桌牌控制编辑软件 | | （威数） / WM-R7-SE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24 | 网络交换机 | | H3C / S1224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25 | 无线AP | | TP-LINK / TL-AP451C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6 | 机柜 | | 图腾 / 600\*600\*1200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28 | 防火墙 | | 华三 / 6320-AC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智能化系统维保清单** | | | | | | |
| **二、计算机网络系统**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1.设备网部分** | | |  |  |  |  |
| 1 | 核心交换机 | | 华三/LS-7006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电源 | | 华三/LSQM1AC650/LSQM1PWRSPA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3 | 业务板 | | 华三/LSQM1SRPA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业务板 | | 华三/LSQM1GT24PSA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poe交换机 | | 华三/S5110-52P-PWR | 台 | 7 | 维保一年 |
| 6 | poe交换机 | | 华三/S5110-28P-PWR | 台 | 9 | 维保一年 |
| 7 | 千兆单模模块 | | 华三/SFP-GE-LX-SM1310-A | 块 | 32 | 维保一年 |
| **三、综合安全防范系统**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 **监控系统** | |  |  |  |  |
| 1 | 200万网络半球摄像机 | | 大华/DH-IPC-HDBW52XYZ-ABCD | 台 | 162 | 维保一年 |
| 2 | 200万标准枪机 | | 大华/DH-IPC-HF5221E | 台 | 75 | 维保一年 |
| 3 | 枪机护罩 | | 大华/DH-PFB610N | 个 | 75 | 维保一年 |
| 4 | 枪机镜头 | | 大华/OPT-127F3312D | 个 | 75 | 维保一年 |
| 5 | 枪机支架 | | 大华/DH-PFB602W | 个 | 75 | 维保一年 |
| 6 | 200红外防水枪机 | | 大华/DH-IPC-HFW5221E-Z-IRA | 台 | 26 | 维保一年 |
| 7 | 枪机支架 | | 大华/DH-PFB602W | 个 | 26 | 维保一年 |
| 8 | 光纤收发器 | | 国产/国标 | 对 | 26 | 维保一年 |
| 9 | 200万红外球机 | | 大华/DH-SD-6A1220-HNI | 台 | 3 | 维保一年 |
| 10 | 球机支架 | | 大华/DH-PFB301W | 个 | 3 | 维保一年 |
| 11 | 电梯飞碟型摄像机 | | 大华/DH-CA-DB480CP-0280B | 台 | 6 | 维保一年 |
| 12 | 楼层显示器 | | 聚视/JS-L2100 | 台 | 6 | 维保一年 |
| 13 | 视频编码器 | | 大华/DH-NVS0104HE-CD | 台 | 6 | 维保一年 |
| 14 | 拾音器 | | 大华/HS-22S | 只 | 17 | 维保一年 |
| 15 | 存储服务器 | | 大华/DH-EVS7024S-R | 台 | 3 | 维保一年 |
| 16 | 2T企业级硬盘 | | 大华/ST2000NM0033 | 块 | 144 | 维保一年 |
| 17 | 视频管理服务器 | | 大华/DH-DSS710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8 | 数字矩阵 | | 大华/DH-M70-4U-4DI-16DO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9 | 46寸液晶拼接屏 | | 大华/DHL460UT-E | 台 | 15 | 维保一年 |
| 20 | LED屏 | | 大华/3.75室内单色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21 | 拼接屏底座 | | 大华/DH-DZ-460 | 个 | 5 | 维保一年 |
| 22 | 拼接屏线缆 | | 大华/配套 | 套 | 15 | 维保一年 |
| 23 | 控制键盘 | | 大华/DH-NKB300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4 | 管理电脑 | | DELL/Inspiron 5348-R7938 | 台 | 3 | 维保一年 |
| 25 | 标准落地机柜 | | 爱谱华顿/AP-J-01-42 | 个 | 2 | 维保一年 |
| 26 | 操作控制台 | | 建云/定制 | 张 | 1 | 维保一年 |
| 28 | 摄像机二合一防雷器 | | 菲英达/AHF-RJ45-2 | 套 | 29 | 维保一年 |
| 29 | 室外监控立杆 | | 建云/定制 | 套 | 20 | 维保一年 |
|  | **报警系统** | |  |  |  |  |
| 1 | 管理电脑 | | DELL/Inspiron 5348-R793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管理软件 | | 博世/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总线报警主机 | | 博世/DS7400Xi-CHI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主机控制键盘 | | 博世/DS7447E-CN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总线双地址模块 | | 博世/DS7460i | 个 | 11 | 维保一年 |
| 6 | 总线八地址模块 | | 博世/DS7432 | 个 | 15 | 维保一年 |
| 7 | 主机后备电源 | | 博世/OT7-12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8 | 声光警号 | | 博世/HC-103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9 | 智能壁挂三鉴探测器 | | 博世/ISC-BDL2-WP6G-CHI | 个 | 17 | 维保一年 |
| 10 | 网络模块 | | 博世/IPM-23 SUPER II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11 | 紧急按钮 | | 博世/HO-01B+ | 个 | 45 | 维保一年 |
| 12 | 电话模块 | | 博世/DS7436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四、智能一卡通系统**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1、** | **消控室** | |  |  |  |  |
| 1 | 管理电脑 | | DELL/Inspiron 5348-R793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门禁管理软件（含软件狗） | | 海康/IVMS-6700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发卡器（IC卡） | | 海康/DS-K1F100-D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门禁系统** | |  |  |  |  |
| 1 | IC读卡器 | | 海康/DS-K1101M | 个 | 245 | 维保一年 |
| 2 | 四门门禁控制器 | | 海康/DS-K2604 | 套 | 60 | 维保一年 |
| 3 | 网络控制器 | | 海康/自带 | 套 | 7 | 维保一年 |
| 4 | 单门磁力锁 | | 海康/DS-K4H250SC | 套 | 153 | 维保一年 |
| 5 | 双门磁力锁 | | 海康/DS-K4H250D | 套 | 68 | 维保一年 |
| 6 | 锁电源 | | 海康/自带 | 套 | 60 | 维保一年 |
| 7 | 出门按钮 | | 海康/K-86 | 个 | 197 | 维保一年 |
| **4、** | **电子巡更系统** | |  |  |  |  |
| 1 | 巡查管理软件 | | 兰德华/L-A1.0（单机）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2 | 巡检器 | | 兰德华/L-2000P | 只 | 4 | 维保一年 |
| 3 | 无线通讯座 | | 兰德华/L-2000PT | 只 | 1 | 维保一年 |
| 4 | 巡更地址钮 | | 兰德华/1990A | 个 | 120 | 维保一年 |
| **5、** | **POS消费系统** | | / |  |  |  |
| 1 | 消费机 | | 海康/DS-K6200-MN-W | 台 | 4 | 维保一年 |
| 2 | 充值器 | | 海康/自带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3 | 485集线器 | | 海康/自带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4 | 消费管理软件 | | 海康/自带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五、信息发布系统**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 **LED屏** | |  |  |  |  |
|  | P4室内点阵双色屏 | |  |  |  |  |
| 1 | ∮3室内双色 | | 强力巨彩/P3.75 | ㎡ | 24 | 维保一年 |
| 2 | 播放软件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控制系统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4 | 框架结构 | | 国产/定制 | ㎡ | 24 | 维保一年 |
| 5 | 配电箱 | | 施耐德/定制 | 只 | 1 | 维保一年 |
| 6 | 配电箱 | | 施耐德/定制 | 只 | 1 | 维保一年 |
| 7 | 管理电脑 | | DELL/Inspiron 5348-R7938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六、机房工程**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计算机中心机房** | | |  |  |  |  |
| 1 | UPS配电柜 | | 施耐德/定制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UPS配电柜 | | 施耐德/定制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列头配电柜 | | 施耐德/定制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4 | UPS 输入输出电缆 | | 迪鑫/ZR YJV 4\*70+1\*35，国标 | 米 | 52 | 维保一年 |
| 5 | 精密空调输入电缆 | | 迪鑫/ZR YJV 4\*25+1\*16，国标 | 米 | 75 | 维保一年 |
| 6 | 列头配电柜输入电缆 | | 迪鑫/ZR YJV 5\*16 | 米 | 150 | 维保一年 |
| 7 | 机柜输入电线 | | 迪鑫/ZR YJV 3\*6 | 米 | 422 | 维保一年 |
| 8 | 万用孔PDU（电源分配单元） | | 突破/定制 | 套 | 84 | 维保一年 |
| **消控室** | | |  |  |  |  |
| 1 | UPS | | 易事特/EA89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蓄电池 | | 易事特/NP100-12 | 节 | 30 | 维保一年 |
| 3 | 电池箱 | | 易事特/A32 | 个 | 1 | 维保一年 |
| 4 | 承重架 | | 国产/定做 | 个 | 2 | 维保一年 |
| 5 | UPS安装辅材 | | 国产/定做 | 批 | 1 | 维保一年 |
| 6 | UPS配电箱 | | 施耐德/定制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UPS 输入输出电缆 | | 迪鑫/ZR YJV 5\*6 | 米 | 6 | 维保一年 |
| 8 | 机柜输入电线 | | 迪鑫/ZR BVR 4 | 卷 | 3 | 维保一年 |
| 9 | 金属底盒 | | 鸿雁/86型，国标 | 个 | 18 | 维保一年 |
| 10 | 强电桥架 | | 鑫佳/200\*100 | 米 | 15 | 维保一年 |
| 11 | 二级电源防雷器 | | ASP/AM2-40/4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12 | 三级电源防雷器 | | ASP/AM3-20/4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八、会议系统**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一、** | **十层院长会议室**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00寸 | 副 | 1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1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全频吸顶音箱40W | | ITC/T-208C | 只 | 4 | 维保一年 |
| 2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8路调音台 | | ITC/TS-8P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6 | 有线会议话筒 | | ITC/TS-338 | 台 | 4 | 维保一年 |
| 7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卡侬地插 | | ITC/定制 | 副 | 2 | 维保一年 |
| **二、** | **五至十一层会议室（共7间）** | | |  |  |  |
|  | **投影显示系统** | |  |  |  |  |
| 1 | 4500流明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7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付 | 7 | 维保一年 |
| 3 | 100寸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00寸 | 块 | 7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7 | 维保一年 |
| **三、** | **十一层党组会议室**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00寸 | 幅 | 1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1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全频吸顶音箱40W | | ITC/T-208C | 只 | 4 | 维保一年 |
| 2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8路调音台 | | ITC/TS-8P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6 | 有线会议话筒 | | ITC/TS-338 | 台 | 4 | 维保一年 |
| 7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卡侬地插 | | ITC/定制 | 副 | 2 | 维保一年 |
| **四、** | **十一层院务会议室**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00寸 | 幅 | 1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1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5 | 四进一出VGA切换器 | | 迈拓/MT-15-4CH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全频扩声音箱120W | | ITC/TS-8A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2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音箱安装支架 | | ITC/TS-01A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4 | 全频吸顶音箱40W | | ITC/T-208CR | 只 | 6 | 维保一年 |
| 5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6 | 8路调音台 | | ITC/TS-8P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反馈抑制器 | | ITC/TS-22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U段双手持无线话筒 | | ITC/T-521UF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11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2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数字会议子系统** | |  |  |  |  |
| 1 | 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 | ITC/TS-0604M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高集成数字会议系统桌面式讨论表决主席单元 | | ITC/TS-0602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高集成数字会议系统桌面式讨论表决代表单元 | | ITC/TS-0602A | 台 | 13 | 维保一年 |
| 4 | 会议地插盒 | | ITC/TS-8S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5 | 会议延长线 | | ITC/TS-20L | 条 | 1 | 维保一年 |
| **五、** | **十一层报告厅**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20寸 | 幅 | 2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2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双通道功放2\*500W | | ITC/TA-H1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音箱安装支架 | | ITC/TS-01B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3 | 话筒混音台 | | ITC/TS-16P-2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6 | 反馈抑制器 | | ITC/TS-22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有线会议话筒 | | ITC/TS-338 | 台 | 7 | 维保一年 |
| 8 | U段双手持无线话筒 | | ITC/T-521UF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9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信号切换子系统** | |  |  |  |  |
| 1 | 八进四出AV矩阵 | | ITC/TS-9104A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八进四出VGA矩阵 | | ITC/TS-9104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中央控制系统** | |  |  |  |  |
| 1 | 中控主机 | | ITC/TS-9100D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无线路由器 | | D-LINK/DIR-629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平板电脑 | | APPLE/IPAD 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继电器电源 | | ITC/TS-9101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六、** | **十一层视频会议室**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20寸 | 幅 | 2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2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全频扩声音箱120W | | ITC/TS-8ASX-W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2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音箱安装支架 | | ITC/TS-01A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4 | 全频吸顶音箱40W | | ITC/T-208CR | 只 | 6 | 维保一年 |
| 5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6 | 话筒混音台 | | ITC/TS-16P-2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反馈抑制器 | | ITC/TS-22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有线会议话筒 | | ITC/TS-338 | 台 | 7 | 维保一年 |
| 11 | U段双手持无线话筒 | | ITC/T-521UF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12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3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信号切换子系统** | |  |  |  |  |
| 1 | 八进四出AV矩阵 | | ITC/TS-9104A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八进四出VGA矩阵 | | ITC/TS-9104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六、** | **十一层视频会议室** | |  |  |  |  |
|  | **图像显示系统** | |  |  |  |  |
| 1 | 电动投影幕 | | 中国红叶/120寸 | 幅 | 2 | 维保一年 |
| 2 | 投影机 | | 爱普生/eb-c750x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3 | 投影机固定吊架 | | 国产/定制 | 副 | 2 | 维保一年 |
| 4 | 多媒体地插 | | 国产/定制 | 项 | 1 | 维保一年 |
|  | **专业扩声子系统** | |  |  |  |  |
| 1 | 全频扩声音箱120W | | ITC/TS-8ASX-W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2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音箱安装支架 | | ITC/TS-01A | 只 | 2 | 维保一年 |
| 4 | 全频吸顶音箱40W | | ITC/T-208CR | 只 | 6 | 维保一年 |
| 5 | 双通道功放2\*200W | | ITC/TA-H4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6 | 话筒混音台 | | ITC/TS-16P-2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7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 ITC/TS-P88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8 | 程序音量控制器 | | ITC/TS-P881B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9 | 反馈抑制器 | | ITC/TS-224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0 | 有线会议话筒 | | ITC/TS-338 | 台 | 7 | 维保一年 |
| 11 | U段双手持无线话筒 | | ITC/T-521UF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12 | 蓝光DVD | | PIONEER/BDP-45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13 | 8路电源时序器 | | ITC/TS-820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 **信号切换子系统** | |  |  |  |  |
| 1 | 八进四出AV矩阵 | | ITC/TS-9104A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八进四出VGA矩阵 | | ITC/TS-9104V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一楼南大厅增加电子屏** | | | | | | |
| 1 | P3室内双色 | | 强力巨彩/P3. 75 6. 688\*1. 064 | m2 | 7.12 | 维保一年 |
| 2 | 播放软件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控制系统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4 | 框架结构 | | 国产/定制 | m2 | 7.12 | 维保一年 |
|  | **食堂大厅増加电子屏** | | |  |  |  |
| 1 | 室内双色 | | 强力巨彩/P3. 75 9. 12\*0. 456 | m2 | 4.16 | 维保一年 |
| 2 | 播放软件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控制系统 | | 强力巨彩/配套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4 | 框架結构 | | 国产/定制 | m2 | 4.16 | 维保一年 |
|  | 合同内项 | |  |  |  |  |
| 1 | 200万网络半球摄像机 | | 大华/DH-IPC-HDBW52XYZ-ABC D | 台 | 6 | 维保一年 |
|  | 第三条 | | / |  |  |  |
|  | 合同内项 | | / |  |  |  |
| 1 | 四门门禁控制器 | | 海康/DS-K2604 | 套 | 14 | 维保一年 |
| 2 | 网络控制器 | | 海康/自带 | 套 | 35 | 维保一年 |
| 3 | 单门磁力锁 | | 海康/DS-K4H250SC | 套 | 35 | 维保一年 |
| 4 | 锁电源 | | 海康/自带 | 套 | 35 | 维保一年 |
| 5 | 出门按钮 | | 海康/K-86 | 个 | 35 | 维保一年 |
|  | 第四条 | | / |  |  |  |
|  | 合同内项 | | / |  |  |  |
| 1 | 200万网络半球摄像机 | | 大华/DH-IPC-HDBW52XYZ-ABC D | 台 | 16 | 维保一年 |
| 2 | 拾音器 | | 大华/HS-22S | 台 | 16 | 维保一年 |
|  | 第五条 | | / |  |  |  |
|  | 合同内项 | | / |  |  |  |
| 1 | 200万网络半球摄像机 | | 大华/DH-IPC-HDBW52XYZ-ABC D | 台 | 24 | 维保一年 |
| 2 | 拾音器 | | 大华/HS-22S | 台 | 24 | 维保一年 |
| 3 | poe交换机 | | 华三S5110-28P-PWR | 台 | 2 | 维保一年 |
| 4 | 千兆单模模块 | | 华三SFP-GE-LX-SM1310-A | 块 | 4 | 维保一年 |
|  | 第六条 | |  |  |  |  |
|  | 合同内项 | |  |  |  |  |
| 1 | 200万标准枪机 | | 大华/DH-IPC-HF5221E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枪机护單 | | 大华/DH-PFB610N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3 | 枪机镜头 | | 大华/0PT-127F3312D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4 | 枪机支架 | | 大华/DH-PFB602W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5 | poe交换机 | | 华三/S5110-28P-PWR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6 | 千兆单模模块 | | 华三/SFP-GE-LX-SM1310-A | 块 | 2 | 维保一年 |
|  | 第七条 | |  |  |  |  |
|  | 合同内项 | |  |  |  |  |
| 1 | IC读卡器 | | 海康/DS-K1101M | 个 | 2 | 维保一年 |
| 2 | 四门门禁控制器 | | 海康/DS-K2604 | 套 | 1 | 维保一年 |
| 3 | 网络控制器 | | 海康/自带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4 | 双门磁力锁 | | 海康/DS-K4H250SC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5 | 锁电源 | | 海康/<11-自V|j | 套 | 2 | 维保一年 |
| 6 | 出门按钮 | | 海康/K-86 | 个 | 2 | 维保一年 |
| 7 | 市电配电柜 | | 定制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设计变更弱字第001号** | | | | | | |
| **十一层报告厅(指挥中心)** | | | | | | |
| 1 | 双通道功放2\*500W | | ITC | 台 | 1 | 维保一年 |
| 2 | 音箱安装支架 | | ITC | 只 | 2 | 维保一年 |

★注：以上清单内容需承诺提供一年原厂维保，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承诺格式自拟。

**新增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 | 数量 | 数量 | 推荐品牌 |
| 1 | 400万摄像机 | 采用单个电动变焦镜头一体化设计，半球外观，自带补光灯  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1/1.8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  内置GPU芯片，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支持2.7mm~12mm镜头焦距  自带3颗红外灯  支持六种智能资源切换：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人数统计、道路监控  ▲设备具有抓拍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抓拍功能可自动开启，在混合场景下，可同时分别抓拍清晰的车牌、车辆及人脸。（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支持走廊模式，强光抑制，背光补偿，3D降噪，畸变矫正，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当人脸、人体、车身、车牌目标在画面中横向运动时，因速度过快或环境亮度动态范围过大，导致画面出现拖影与重影现象时，开启清影功能，可消除人脸、人体、车身、车牌目标横向拖影与重影现象，并自动调节画面亮度、锐度（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支持ROI，AI编码，平均码流控制，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2进1出，485，BNC，支持不小于512G Micro SD卡，内置双麦克风，内置扬声器  支持DC12V/AC24V/PoE供电方式，支持12V电源返送，最大电流165mA，峰值电流700mA，方便工程安装  支持IP67防护等级 | 10 | 只 | 大华、海康、宇视 |

**备注：**

**1.新增备件，中标方需提供设备至用户现场，合同到期后设备所有权归用户。**

## 二、商务要求

**2.1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2数量调整**

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微调部分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服务类别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中标人提供申请，招标人确认后实施。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10%且不高于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2.3付款方式**

2.3.1付款方式：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 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要求执行，具体付款方式由双方协商后在合同中明确。

2.3.2采购方对维保常驻人员进行日常考勤（实行电子考勤和签到考勤相结合），考勤比例占采购方工作日90%以上，可按全额比例支付；考勤比例占采购方工作日80%以上，可按90%比例支付；考勤比例占采购人工作日70%以上，可按80%比例支付；考勤比例占采购方工作日60%以上，可按70%比例支付；考勤比例低于采购方工作日60%以下的，不予支付；

2.3.3如果中标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提供服务，采购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违约赔偿费应按每出一起软硬件故障而中标方不能按合同要求及时处理好的，扣除合同总价的0.5%，如中标方对采购方的软硬件系统发生的故障长时间不能处理，或违约赔偿费额度达到合同总价的10%的，采购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及标准**

（按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的内容填写）

1. **服务价格**

（有服务分项的，需报分项价格和总价）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与服务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服务完成并验收通过后（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服务期限：

2.实施地点：

**八、付款**

付款方式：

**九、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次项目采购所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建议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中止接受服务，单方面解除合同，且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5.解除合同应向财政备案。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特别条款：**

**A.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B.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中作为核心产品（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品牌均相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的产品；按前款规定处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2.评分标准：**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80分，价格分20分。下述所列为评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01标商务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审内容** | **分值** |
|  | 技术指标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指标项目要求的，得基本分21分。指标项目中打“★”的为实质性响应要求，若有一项“★”的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则以**无效投标**处理；打“▲”的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若未提供、不对应或不充分的视同负偏离**，如出现负偏离，每一项扣2分；其他指标出现负偏离的，每一项扣0.1分；扣完为止。 | 21分 |
|  | 体系认证 | 投标人应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证书（ISO20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相关证书需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 5分 |
|  | 投标人实力 | 1、投标人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简称：CCRC）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证书、软件安全开发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证书和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证书，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2、投标人应得到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能力认可，入选地市级及以上网信办和公安技术支撑单位的，得3分。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新型、高危漏洞发现、分析和挖掘能力，并在“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https://www.cnvd.org.cn）”中提交过原创漏洞并荣获“原创漏洞证明”得3分。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 投标人业绩 | 投标人具有自2022年1月1日起与本项目同类业绩的1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提供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2分 |
|  | 项目团队人员实力 | 项目实施队伍技术能力：   1. 投标人项目成员具备ITSS项目经理证书（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ITSS服务工程师证书（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CISP国家信息安全专家认证(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CISP注册信息安全管理人员认证(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每本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2、投标人项目成员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简称：CCRC）”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安全集成方向）认证的；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风险管理方向）认证的；具有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架构师（级别为高级）证书的；具有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CISP-PTE）证书的；每本证书得2分，此项最高得8分。  注：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每本证书均需在有效期内；  以上所列团队人员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投标时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交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否则作不得分处理。 | 12分 |
|  | 售后运行维护方案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承诺的范围、服务人员情况和完善程度（包括服务距离、服务标准，故障修复响应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优秀的得12.0-8.1分，良好的得8.0-4.1分，一般的得4.0-0.1分，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 12分 |
|  | 项目组织和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是否全面、合理，包括组织架构、进度安排、风险控制等进行打分。优秀的得12.0-8.1分，良好的得8.0-4.1分，一般的得4.0-0.1分，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 12分 |
|  | 人员培训 | 根据投标人的人员培训的课程安排（包括培训对象，培训时间，培训内容）等情况综合打分。由专家进行综合评审：优的得6.0-4.1分，良得4.0-2.1分，一般得2.0-0.1分，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 6分 |

**注：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

**01标价格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制作请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部分“投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有关格式附件如下：

**附件1：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2：资格文件目录**

目 录

1.投标声明函 …………………………………………………………………（页码）

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页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页码）

5.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6.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页码）

6.2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7.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页码）

**注：以上文件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做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点设置。**

**附件3：投标声明函**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

我方 （填写投标人全称；联合体投标的写全部联合体成员） 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若我方中标，承诺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且合法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6.我方承诺具备良好的财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我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8.我方承诺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实施的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各方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
2. 以 （填写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配合处理质疑投诉等一切和采购活动相关的事宜。

三、联合体各方对投标响应文件及开标过程中的各种书面承诺、澄清等均予以认可，对联合投标各方均产生约束力。

四、如果中标，联合投标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标项（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货物和服务为：

甲方：… 乙方：…

…

七、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合同比例分别为：

甲方：… 乙方：…

…

八、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分包意向协议**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若成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负责签署投标文件，其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填写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意愿。

一、分包内容在采购文件分包要求的范围内，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等

二、分包标的及合同占比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将 工作内容1 分包给（填写分包供应商1名称 ），（填写分包供应商1名称 ）具备承担该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再次分包，分包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将 工作内容2 分包给（填写分包供应商2名称 ），（填写分包供应商2名称 ）具备承担该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再次分包，分包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

以上所有分包合同份额合计占到合同总金额的 %

三、特别约定

本协议为意向协议，正式协议待中标（成交）后签署，正式协议不再对分包标的和合同占比进行调整。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1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2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认可并承担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1、请仔细核对身份证号码，若填写错误，作无效投标处理。**

**2、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7：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制作说明：

1. 提供身份证原件正反两面的彩色图片，内容清晰可辨，加盖单位CA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提供经营者本人的身份证。

**附件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规模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函与中标（成交）公告同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3. **“标的名称”、“所属行业”按前附表所列填写，有实质性偏离的将资格审查不通过。**
4.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9（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请填写采购人名称） 的 （请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10：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商

务

和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期：

**附件11：商务和技术文件目录**

目 录

1.项目明细清单………………………………………………………………（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页码）

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7.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页码）

8.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页码）

9.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页码）

10.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文件投标供应商可以在本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范本基础上适当微调，使得内容更加完备。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做好关联点设置。

**附件12：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服务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人员  数量 | 服务内容 |
| 1 |  |  |  |
| 2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内容完整的情况下，对上表进行细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服务项一） | （服务内容） |  |  |
| 2 | （服务质量要求） |  |  |
| 3 | （服务人员） |  |  |
| 4 | （投入设备） |  |  |
| … | … |  |  |
| … | （服务项二，如有） | … |  |  |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采购文件要求”一列按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清单及要求”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商务响应表**

**商 务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付款方式 |  |  |  |
| 服务期限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  资格 | 本项目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6：类似业绩一览表（如有）**

**类似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验收报告  （有/无）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备注：

1. 请在此表后附上类似业绩的合同、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如有）。
2.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7（如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首台套或制造精品产品 | 核心产品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
|  |  |  |  |
|  |  |  |  |
| 环境标  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
|  |  |  |  |
|  |  |  |  |

备注：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应与《开标一览表》、《项目明细清单》中的相应产品一致。

2、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的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二部分“采购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特别提示：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中关于无效投标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 期：

**附件18：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19：报价文件目录**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自拟）……………………………………（页码）

**附件20：**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或其他报价项** | | **单价**  **（人民币元）** | **数量** | **金额**  **（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大写：** | | | | |
| **小写：**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否则有可能会被认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有关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接受社会监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出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供应商询问

1.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需要解释的，在政采云系统内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询问（加盖单位CA章），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2采购机构一般通过与询问相同的形式答复。

## 二、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有效期：**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数据电文形式，在政采云系统内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质疑：

（1）采购公告中的资格条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等不符合有关规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更正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供新的事实或证据的除外。

**2.2质疑主体的有效性：**

2.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质疑人应当与质疑事项存在利害关系,不得提出“自杀式质疑”。

**2.3质疑的答复**

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机构视情以变更公告等形式通知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质疑的撤回**

供应商可以通过政采云系统撤回已经被受理的质疑书。

## 三、供应商投诉

**3.1投诉有效期**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特别提醒：质疑是投诉的前置程序，供应商必须先质疑后投诉。**

**3.2投诉内容**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书需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标项：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1：

请求2：

……

**本公司承诺接受数据电文形式的质疑答复，视为书面答复。**

**（需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委托授权代表提出质疑，格式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期：